

題號： 168

國立臺灣大學114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試題

科目：都市計畫

節次： 7

題號：168

共 1 頁之第 1 頁

※ 注意：請於試卷上「非選擇題作答區」內依序作答，並應註明作答之大題及其題號。

1. 解釋名詞(每小題 5 分，共 25 分)
 - (1) 包容性城市(Inclusive City)
 - (2) 協作式規劃(Collaborative Planning)
 - (3) 開發影響費(Development Impact Fee)
 - (4) 鄉村整體規劃
 - (5) 都市更新權利變換
2. 請說明都市計畫中進行土地使用分區的主要目的 (10 分)，並討論台灣都市計畫目前在進行土地使用分區劃設及管制過程中所面臨的問題 (15 分)。
3. 請闡述零碳城市(Zero-Carbon City)的概念(5 分)，並就建構零碳城市的都市規劃手段舉出二例說明 (20 分)
4. 台灣在推動都市計畫及公共建設時，常以區段徵收作為主要的開發手段。請說明其原因 (10 分)，接著分析區段徵收實施過程中可能產生的爭議 (15 分)。

試題隨卷繳回